

2018 年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是隶属区委区政府办公室管理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区有关行政机关后勤管理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制定机关后勤管理的工作计划和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区委、区政府的公务接待和大型会议、重要公务活动的后勤服务工作，管理区委、区政府会议室和区委、区政府领导的办公室。

3. 负责区机关大院的规划建设、办公用房管理和环境卫生、绿化、消防、水电、维修、安全保安、食堂等服务工作，协助处理机关大院内的突发事件。

4. 负责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领导和区委区政府办公室公务用车调配管理工作。

5. 负责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及其他相关经费的管理工作，承担区委、区政府领导和人事关系在区委区政府办公室的离退休区委、区政府领导的各项保障服务工作。

6. 承办区领导和区委区政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设置 3 个内设机构：内  
务股、行政股、服务股。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  
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3137.13	一、基本支出	1061.0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2076.1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37.13	本年支出合计	3137.1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137.13	支出总计	3137.13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3137.1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37.13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137.1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3137.13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061.03
工资福利支出	840.78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62.5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08
公务交通补贴	14.59
二、项目支出	2076.10
日常运转类项目	2076.1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3137.13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3137.13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137.13	一、一般公共预算	3137.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37.13	本年支出合计	3137.13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137.13	1061.03	2076.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3.43	857.33	1836.1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93.43	857.33	1836.10
2010303	机关服务	2693.43	857.33	1836.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0	0.00	30.00
20699	其它科学技术支出	30.00	0.00	30.00
2069999	其它科学技术支出	30.00	0.00	3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0.00	0.00	210.00
20701	文化	210.00	0.00	21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10.00	0.00	2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52	163.5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3.52	163.5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03	103.03	0.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18	45.1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1	15.31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12	8.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	8.1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2	8.1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6	32.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6	32.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2	14.4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4	17.64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年预算
	合 计	1061.03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863.19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634.57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75.59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70.0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18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5.31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13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14.42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14]医疗费	7.99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7.17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37.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5.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4.59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8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67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103.03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4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14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80.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0.00	0.00	0.00

注：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137.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6.73 万元，增长 5.97%，主要原因是 一、由于 2018 年工资待遇的调整、人员的变动等原因，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相应增加；二、内部机构职能调整，增加区机关事务局主要职能，增加办公业务经费、机关大院日常维修维护费、区干部职工食堂运行费，租用涪北联社办公场地费用；支出预算 3137.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6.73 万元，增长 5.97%，主要原因是 一、由于 2018 年工资待遇的调整、人员的变动等原因，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相应增加；二、内部机构职能调整，增加区机关事务局主要职能，增加办公业务经费、机关大院日常维修维护费、区干部职工食堂运行费，租用涪北联社办公场地费用。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4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7.25%，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10 万元，与区政府办公室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统筹使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0 万元），

比上年 增加 10.00 万元， 增长 20.00 %， 主要原因是 与区委、区政府办公室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统筹使用。公务用车的车辆燃料费、车辆维修费、车辆保养费、车辆保险费、车辆年检杂费、过路过桥费等费用相应增加 ； 公务接待费 80.00 万元， 比上年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00 %，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 无增减变化） 。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184.10 万元， 比上年 增加 56.20 万元， 增长 4.97 %， 主要原因是 机关大院日常维修维护项目增多， 相应增加机关大院日常维修维护费。部分行政单位需要增加办公用房，但由于机关大院内办公用房紧张，需要租用机关大院外的其它办公场所，则相应增加租赁费用。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311.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00.0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211.00 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38.65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100.00 万元，主要是 空调机、会议视频设备、计算机、多功能一体机、复印机、碎纸机、投影仪、电冰箱、照相机、摄像机、液晶显示器、电视机、办公家具 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江海区应急指挥平台（一期）兼江海区综合视频系统	210 万元	2018 年第一季度完成综合信息化系统招标；第二季度完成综合信息化系统招标及施工单位进场；第三季度完成家具及空调购置、系统建设、场所修缮及竣工验收；第四季度对系统进行试运行，并对工程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项目采购完成率达 100%；预算支出率达 96%。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